校外人员进校申请

哈尔滨工程大学后勤基建处：

一、**哈尔滨工程大学2022年度教学楼等安防监控系统维修改造项目**由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因该工程采购磋商需要，**申请\*\*\*、\*\*\*、\*\*\*等\*\*\*人**，于**2022年7月15日**进入学校哈尔滨工程大学**启航活动中心、21B教学楼**进行现场踏勘。

二、我单位已按以下进校标准对上述人员是否满足进校条件进行审核把关确认：

（1）身体健康无发热、胸闷、乏力、干咳等症状，非确诊或疑似新冠肺炎患者及无症状感染者。

（2）30天内无接触确诊或疑似新冠肺炎患者及无症状感染者。

（3）35天内无国境外旅居史；与入境后处隔离期的国境外人员无接触。

（4）30天内一直处于低风险疫情区域。

（5）龙江健康码为绿色健康码，行程码为绿色行程码，48小时之内核酸报告为阴性。（截图图片附后）

（6）与上述进校人员共同生活人员符合1-4条要求。

三、上述校外人员进校后不会与校学生有接触。

四、上述人员都已提供\*\*\***月**\*\*\***日**以后的核酸检测结果报告，均为阴性。（检测结果报告图片附后）

五、我单位对上述校外人员在学校期间的活动承担管理责任。如上述人员中有不符合进校条件的，因本申请而进入学校，产生一切问题，由我单位承担后果。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进校前体温测试合格；在施工过程中全时佩戴手套和口罩，并进行消毒；持本人身份证、扫龙江健康码，出示行程码，由施工专车接送进出学校校园，禁止在校园内步行和停留；非必要不能进入学生步行区域，遵守学校的各种规章制度；保证施工地点和家两点一线，沿途不去与施工无关的场所；改造工作结束后立刻离校。

七、进校人员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联系方式 | 家庭详细地址 | 进校有效期限 | 车牌号码 |
| 1 |  |  |  |  | 2022年7月15日 | 不予办理 |
| ... |  |  |  |  |  |  |

附件1：施工人员旅居和健康状况调查表

附件2：施工人员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排查情况告知书

附件3：两码及48小时之内核酸截图

附件4：承诺书

**踏勘单位：（盖章）**

 2022年\*\*\*月\*\*\*日

附件1

踏勘人员旅居和健康状况调查表

调查时间： 2022年\*\*\*月\*\*\*日

|  |  |
| --- | --- |
| 踏勘单位 |  |
| 踏勘项目 | 哈尔滨工程大学2022年度教学楼等安防监控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
| 项目地址 | 启航活动中心、21B教学楼 |
| 调查人员 |  | 职务 |  | 电话 |  |
| **踏勘人员信息情况** |
| 姓 名 |  | 居住地址 |  |
| 性 别 |  | 身份证号码 |  | 电话 |  |
| 旅居情况 |  自今日起倒推前30天旅居住行动轨迹，包括到达哪些具体城市及地区： |
|  |
|  |
|  |
|  |
| 密切接触人员 | 是否接触确认病例人员 | 是 |  | 否 |  |
| 是否接触疑似病例人员 | 是 |  | 否 |  |
| 健康状况 | 是否有发热、乏力、干咳等症状 | 是 |  | 否 |  |
| 其他症状 |  |

附件2

**施工人员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排查情况告知书**

|  |  |
| --- | --- |
| 工作依据 | 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指挥部第10号公告主要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省法院、省检查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将加大对危害疫情防控行为执法司法力度，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一、任何单位和个人，应当服从各级政府发布的防控疫情的决定、公告，自觉接受疫控机构、医疗机构采取的有关调查、检验、采集样本、隔离观察、隔离治疗等防控措施，主动如实报告病情、旅居史、密切接触人员等相关情况，不得迟报、漏报、瞒报、谎报。二、隐瞒、谎报病情、旅居史、密切接触人员等信息，或者违反隔离、治疗相关规定，出入公共场所，参与人员聚集活动，故意传播疫情，危害公共安全的，依法按照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追究刑事责任。三、拒绝接受检查、强制隔离或者治疗，过失造成疫情传播，情节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依法按照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追究刑事责任。四、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提出的预防、控制措施的人员，引起疫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 告知时间 |  | 告知地点 |  |
| 本人承诺书 | 人员信息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性 别 |  | 手机号码 |  |
| 旅居史 | 自今日起倒推前30天旅居住行动轨迹，包括到达哪些具体城区、乡镇： |
| 1. |
| 2. |
| 3. |
| 密切接触人员 | 是否接触确认病例人员 | 是 |  | 否 |  |
| 是否接触疑似病例人员 | 是 |  | 否 |  |
| 健康状况 | 是否有发热、乏力、干咳等症状 | 是 |  | 否 |  |
| 其他症状 |  |
| 本人签字 | **以上内容属实，承诺人：** |

附件3

两码及48小时之内核酸截图

一、踏勘人员\*\*\*

**1.龙江健康码截图**

**2.行程卡截图**

**3.48小时之内核酸截图**

......

**踏勘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月\*\*\*日

附件4

**承诺书**

我单位加强疫情防控管理，承诺配合哈尔滨工程大学疫情防控管理工作，按照省市以及学校相关疫情防控管理的要求执行，做以下承诺：

1. 对所有施工人员进行入校前防疫安全教育，宣讲我校各项防疫工作要求。
2. 入校施工人员及家人近30天之内未到过中高风险区域的人员。
3. 入校施工人员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校园施工，且保证家校两点一线。
4. 入校施工人员入校全时佩带口罩、出示两码及核酸，配合测体温、带身份证录入人脸刷卡入内。
5. 入校施工人员在校园二道门刷脸进入学校并且全部车接车送到施工现场，严禁在校园内走动，如果施工需要更换施工现场施工车辆专车接送。
6. 入校施工人员未经允许不进入学校步行区施工。
7. 所有施工人员不在校内食堂吃饭。
8. 所有施工人员按照学校要求每天按时如实上报第二天入校人员。
9. 入校前施工人员自行测温。
10. 如果我单位违反学校规定，按照学校规定承担相应处罚，在结算中扣除。

**踏勘单位：（盖章）**

**踏勘人员：（签字）**

2022年\*\*\*月\*\*\*日